

驻马店
ZHU MA DIAN
当代作家文集
DANGDAIZUOJIAWENJI

刘康健 主编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ZHUMADIAN
驻马店
DANGDAIZUOJIAWENJI
当代作家文集

刘康健 主编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驻马店当代作家文集 / 刘康健 主编.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7.12

ISBN 978-7-5043-5443-3

I. 驻… II. 刘… III. 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55452 号

驻马店当代作家文集

主 编	刘康健
责任编辑	刘跃钊
封面设计	小寰球
责任校对	万俊俊
监 印	赵 宁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 9 号(邮政编码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源印刷厂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10(千)字
印 张	5
版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043-5443-3
定 价	13.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驻马店当代作家文集》

主 编 刘康健

副主编 刘根社 张天福 崔 流 王太广 龚春华

编 委 耿全曾 高孟元 张建林 牛 林 殷天堂

程宇翔 夏国治 张新平 王新立 奚家坤

王中明 刘 珊 谢石华 赵爱民 周玉林

徐 荣

目 录

小 说

生死密码	殷天堂 (1)
胖 妮 (上)	夏 地 (24)
羔 儿	夏 地 (48)

随 笔

做思想的人	李新中 (71)
崇尚简约	李新中 (74)
失败中孕育着成功	胡全良 (77)
别搞“泡沫活动”	胡全良 (79)
学会“放得下”	胡全良 (81)
美德贵在养成	胡全良 (83)
“三戒”养生	胡全良 (85)
文人相轻与圣人之过	胡济卫 (87)
文人的三种类型	胡济卫 (91)
瘪三与酸秀才	张俊良 (94)
阿罗约的微笑有多美?	张俊良 (97)

说“跪”	吴群 (100)
举直错诸枉	李俞 (104)
对外星生命的另类思考	马湑 (107)
最温暖的竞拍	张运涛 (109)

散 文

心灵生活的美丽	张建林 (112)
寻找生活的情趣之美	张建林 (116)
幸福札记	张建林 (121)
在学习中创造生命	张建林 (125)
情感的韵律	张建林 (127)
率性与玄想	张建林 (130)
做成熟的自由人	张建林 (133)
妙道说禅宗	张建林 (136)
热爱生命的理由	张建林 (140)

诗 歌

选 择	程宇翔 (142)
零距离思念	程宇翔 (143)
远去的风景	程宇翔 (144)
蝶恋花·薄山	程宇翔 (146)
依如春雨	程宇翔 (147)
玄都宫的滴血桐	程宇翔 (148)
三月黄昏	程宇翔 (150)
给诗人	程宇翔 (152)



生死密码

殷天堂

汪留孩是一位“考古学家”，他在三年前患了心脏衰竭间接性休克症和病毒性肝胆炎综合症。汪留孩单身独居，老伴一年前因病故去了，一个女儿正在大学里读博士后。他的生活很简单，一日三餐，五谷为养，有米面吃就行，平时，他在自家的院子里，种了一畦白菜，一畦萝卜，栽了一沟大葱。除了收拾菜畦子，天天坐在楼前池边的石头上，看天上飞翔的鸽子，看水中的荷花，有时也拿着工具到池塘里去，清理清理那里的杂草。他不爱说话，可是一开口，便有自己的思想，人是很有趣味的，生活过得也很充实。

秋天的晚上，汪留孩的病情意外地突然加重，他在病重的时候，拒绝家人送医院，而是躺在他曾经睡过十六年之久自家的小床上，平静地等待着死亡的到来。医生山宝是他邻居的儿子，他是刚从医院赶回来专门陪护他的，父亲临终前有过交

待，一旦留孩有啥困难要尽力帮忙，因为他曾救过父亲一命。

汪留孩哥哥听到弟弟病重的消息赶到了，汪留孩的侄女赶到了，姑姑也赶到了，专等汪留孩乡下的妹妹毛妮了。毛妮是汪留孩最疼爱的一个妹妹，他好像有话要对毛妮说……

晚上八点整，医生第三次给汪留孩换上 500 毫升的输液瓶。电话是下午五点十分打来的，说妹妹正在赶来的路上，全体人都在焦急地等待着……

汪留孩的脸上开始泛黄，豆大的汗珠从额头上不停地流淌下来，姑姑也不停地用湿毛巾擦拭着他的脸。汪留孩从昏迷中醒过来。外屋客厅的电视正在播放中，此时正是二〇〇六年八月十九日晚上八点二十分的时间，中国博士美学论坛辩论会正在中国上海如期举行。

八点三十分，汪留孩的妹妹毛妮还没有赶到，全家人在紧张中等来了电话急促的铃声，汪留孩的侄女连忙跑过去接电话，电话是汪留孩的女儿从上海打来的，电话那边说让她爸爸接电话，女儿不知道爸爸病重了。汪留孩躺在床上示意哥哥把他扶起来，一定要接女儿的这个电话，因为这个电话不同寻常，今天是女儿参加中国博士美学论坛辩论会的日子，这个电话也一定是读博士后的女儿打来的。汪留孩在家人的搀扶下走到电视机前，用颤抖的双手抓起电话，费了好大劲儿才对着电视屏幕里的女儿说道：“孩子，爸爸告诉你，当你失败的时候，请我的女儿不要哭泣，因为你的未来不是梦……”汪留孩话还没有说完，就晕倒在哥哥的怀里。

晚上九点钟过去了，汪留孩的妹妹还没有赶到，汪留孩又一次昏迷过去。这时的电视屏幕上又一次出现他女儿的哭声：“爸爸，对不起，我……失败啦。”然而，她再也没有听到父亲的声音，这个时候，汪留孩正走在另一条道的路上。

一个人将要死了，在他肉体的痛苦达到极点时，他听到医生宣布他已死亡。汪留孩开始听到一种令人不安的噪音，一种响亮的铃声或是嗡嗡声，同时他感到自己非常迅速地沿着一条又长又暗的通道移动。在这之后，他突然发现自己脱离了自己的躯体，但是仍然处于直觉的自然环境中，他隔一段距离在观察自己的躯体，好像自己成了一个旁观者。汪留孩从这一特别的有利地位来观察这一寻求复活的奋力挣扎，情绪上处于剧烈波动的姿态。

过了一会儿，他的心绪平静下来，对这种奇特的情况比较适应了。汪留孩注意到自己依然还有个“躯体”，而这个躯体在逐渐收缩、僵化、腐朽，不一会儿，别的景象开始出现了。有人过来看他，给他一些帮助。他瞥见那些已经死去的亲戚、朋友的灵魂，一个他以前从来见过的、可爱而又热情的灵魂——一具光的存在物——在他面前出现。这一存在物用无言的方式向他提问，让他来评价自己的一生，把他一生中经历的主要事件作一全景式的快速播放。在某一点上，他发现自己的朝着某种关卡或边界走去，显然它代表的是现世和来世之间的界线。然而他又觉得必须回到人世间去，他的死亡时刻还没有到来。此时他开始抵抗、抗拒，因为到现在为止，他对来世的体验一直采取容忍的态度，并没有想回到现世来。他沉浸于强烈的喜悦、爱恋和平静的情绪之中。尽管他持这么一种看法，但是他还是同自己有形的躯体和生命再一次结合在一起。

汪留孩想把这一切告诉家人，但是却觉得很难表达出来，因为，他在人类的语言中找不到合适的词句来描述这些非尘世间的奇特经历。他还发现阴间的人都嘲笑自己，就连他小时候光着屁股脱在一起玩耍的张咣啷、王二狗、李疙瘩也瞧不起他，于是他不再同别人谈起这一切了。

对死亡的恐惧那种感受就好像一个人刚刚还在暗夜中大洋上的一条小船上，突然被风浪卷入海中，他上不着天下着地，眼睁睁看着那船随风而逝，丧失了最后的一点生存的希望。或者，在漆黑的深夜，独自一人迷失于密林深处，知道有一头凶猛无比的怪兽寻迹而来，它知道你在何处，你却看不见它在何方，你躲无处躲，藏无处藏，只能静静的等待它的到来。

那个时候，汪留孩的感情是复杂的。

九点四十分，毛妮终于带着六岁的儿子毛头赶到了。当他的手抓住哥哥的手时，汪留孩却突然睁开了双眼。他看见毛妮来了，脸上露出灿烂的笑容。他伸出一只手，轻轻地握了握毛妮儿子的小手，又摸了摸小孩子的头。六岁的儿子小毛头也很乖巧，就冲着舅舅悄声地喊：“舅舅，你病了？”

汪留孩高兴地说：“舅舅病了，等舅舅病好了，我就带你去北京爬长城，好不好？”

“好，舅舅，你可别骗我呀！”

“舅舅从不骗听话的小孩子，但你要好好上学，才能带你去呀！”

“好，回去就好好上学，等舅舅接我呀。”

十点二十分，汪留孩的病情进一步恶化。毛妮同家人一直陪护在他的身边。快到十一点钟的时候，汪留孩才又一次从昏迷中清醒过来，他醒来后，就对毛妮说：“刚才，哥做个梦，梦中我病了，躺在楼下的床上，夕阳从窗外斜照到床上，这时，我看见从楼上走下来一个细高条的女人，她穿着一身黑纱衣，模样很古怪，样子很难看，当她走到离楼下台阶还有三四层的时候，就飘一样的向我躺着的床上扑来。我害怕极了，想动动不了，想喊喊不出声，她连扑两次，没有扑着我，待她再扑时，我却突然从床上爬起来，顺着楼外的围墙就疾步快走

了，黑衣女人在后面紧追不放，就在黑衣女人快要追上我的时候，我们家的大黄狗用嘴扯住了我的裤腿，我回过头再看时了，黑衣女人不见了。”

“你就不用害怕了，说明有人救你了。”毛妮哭了，她用衣袖揩一下眼泪，安慰着哥说。

“毛妮，哥是不怕死的，从逻辑上讲，人皆有死，我是个人，所以我不免也有一死。我活着时，死亡尚未来临，现在死亡来临时，我的躯体已经不存在了。也就是说，一个活人尚有痛苦，而一个死人再没有痛苦了。所以，你不要担心我的病，况且，我早已是一个弃绝尘世抑恶扬善的人，一生没有做过亏心事，我死后其灵魂是有望进入天堂的。可是，我最放心不下的就是你，你太可怜了，小时候你最调皮，大了却吃了不少苦。我最大的遗憾是不能给你带来幸福，这是我于心不安的。十年前，我们的父母亲双亡了，哥哥比我大七岁，我比你大七岁，我是哥哥带大的，你是我带大的。你小的时候，骑在我的脖子上，我驮着你整天满村里跑，跑呀跑，现在，你也大了，也有了自己的儿女了，我给你讲这些，并不是说你不疼爱孩子，我知道你是很疼爱孩子的，不过，毛妮，哥告诉你：联合国好不好，我说好，故宫好不好，当然也好，可那不是我们待的地方，可我觉得还是自己的家好，因为家里有丈夫，有儿子，常言说，有夫就是福，有子万事足啊。可我还知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你一定要让孩子接受高等教育，过上等人的生活，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一定要教育他们靠自己的努力去拼搏人生，而不是靠父母的辛苦劳动享受生活，否则，那是失败的教育呀……”

“我还确信事物的进化并不是螺旋上升的，而像大海的波涛，波涛涌起时，其体积渐大，但当它涌到顶端的时候，又会

化成四溅的浪花，然后它退回从前，又重新涌动在它碎成浪花之前，它可能会冲向比它先前所达到的更远的地方。一个人也是一样，他的经历随着年龄增长，阅历的丰富，也在不断地变化着，而切总是变好，这同样需要良好的教育啊！”

“哥啊，”

“毛妮，你咋哭了？”

“哥，我不哭，我这是高兴哩！”

“哥哥，你说的这些话，我都记住了。”毛妮哭着对哥哥说。然后哥哥就笑了：“毛妮，我这病恐怕是好不了啦。我万一不在了，你就叫人把我的尸体简单火化，然后将我的骨灰安放在我们村庄东边的小山上，我可以在夕阳西下的时候，看着我们村庄的变化，那可是个生我养我的地方……”

“哥啊，你糊涂了吗？你说这些干什么呢？我不让你死呢。”毛妮已经哭出了声。

“好啦，毛妮，别哭，别让娃儿挂在心上，他还盼着我带他去爬长城呢……”汪留孩有些伤心地说。

“哥，哥呀，即便你不带他去，我也会带孩子去的，你就放心吧，我不会让你留遗憾的。现在，我们的家乡也不同从前了，我家里也搞起了养殖种植业，搞了两个蔬菜塑料大棚，这几年家里也有了积蓄，还养了十几头猪，日子好过多了……哥呀，你这病就治不好了吗？我这次来，还捎带了点钱，给你治病。”说着，毛妮站起身来，解开裤子腰带，撕开裤头，从裤缝里掏出一卷子百元钞票。

“哥，这是三万，家里还有一个存单，只要你能治好病，要钱有啥用呢！哥，从前咱家里穷的时候连邻居都瞧不起，现在好了，你却生病要走了，不应该呀？哥，你想，不应该呀，哥，你若是不在了，走了，我们咋办？以后再遇到困难，我们

找谁商量，找谁拿主意呀，你不能走呀，哥……”毛妮的话说到了哥哥的痛处。

然而，人生如朝露，天地如逆旅，一本书总有读完的时候，一出戏总有演完的时候，一个人总有结束的时候。汪留孩做梦也不想离开人世呀，可是，他患的是不治之症，这不由人呀。

夜里十二点钟过后，汪留孩的全身又开始疼痛的厉害了。没过多久，他就失去了知觉。肚子的火气开始上升，顶得皮肤发胀。上半身青一块紫一块的，舌头已经溃烂了，嘴唇发黑，起血泡了，一双眼睛也不听使唤了，神经听不到声音的刺激了，眼睛基本上不会动了。毛妮的一只腿跪在他的床前，开始给哥嘴里送一瓣橘子，他吞下肚了，毛妮见哥哥吃得香，张着嘴还要吃，她又给哥哥嘴里塞了一小块苹果：“哥呀，慢慢地嚼呀，是苹果呀！闻到香了吗？”

她见哥哥从被窝里伸出来一个小手指头往嘴里送，毛妮就明白了，帮哥哥把苹果从嘴里抠了出来，因为他见哥哥嘴里的苹果在嘴里左右打转转，就知道哥哥咽不下去了，于是，她就把另一瓣苹果先放在自己的嘴里嚼碎了，再用手塞送到哥哥的嘴里，不多一会儿，哥哥的小手指头又从自己的被窝里伸出来了，毛妮见哥哥眼里盯着桌子，知道他想要桌子上的东西吃，毛妮见桌子的角上有一块糖果，就拿在手里给哥哥看，又在哥的眼前晃了晃，她见哥哥的舌头伸出来了，就把糖块放在哥的舌头上让使舔了舔，哥果然而带笑容了，可是汪留孩说不出话来了，他舔了舔糖，才又闭上了眼睛。毛妮把哥的头枕在她的臂弯里，像熟睡的婴儿。

汪留孩又开始做梦了。他梦见村里人都来了，看他来了，不，汪留孩成了火车司机，他们是凑热闹的，看火车来的。汪

留孩把冒着黑烟的火车开到村子里，火车是无轨的，像推土机一样向前挪动着。村长挥舞着大旗，在火车的前头一蹦一蹦地高喊着：“汪留孩，高兴你娘的个蛋，你怎么能把火车开到村里呢？真是操蛋！”

“村长，你这个鸟人，怎么骂人呢？你不知道我们村里有了火车，大人小孩是多么高兴吗？”

“我就是骂你，骂你又怎么样？看你还能咬了老子的蛋！谁叫你不经我同意就把火车开来的？你心里还有没有我这个村长？”村长站在地上喊道。

“村长啊，你也不抬头看看都是啥天了，都什么时候啦，二十一世纪啦，处处都得讲民主，民主？你懂不懂？你还装傻老冒儿，王八蛋，再喊，再喊我就让火车把你撞死……火车是镇长让开的，怎么的？再过一年，我们村就成了旅游开发区了，镇长说，村里没有火车怎么行，镇长还说，把邻村里水花胸是胸臀是臀的那个小媳妇分给你家呢……你不愿意，看你个驴脸，还相不中呢，那娘们儿，可是一掐能出浆的呀……村长，得了吧，你还不愿意，人家还看不上你呢，狗日的……”

汪留孩把火车开到村庄的西边大场院里，停了下来，他为什么要停下来？因为他要蹲厕所，他连忙跳下火车提着裤子跑进了自家的猪圈里，在农村，毛厕就是猪圈，猪圈就是毛厕，一个样。汪留孩刚打开猪圈的门就往猪圈的黑暗处窜，蹲下去就拉，一阵放松后，他这才发现身后太恐怖了，自家二百多斤重的大肥猪正在身后虎视眈眈的瞪着他呢，自家的，不怕，他有些放心了。然而那二百多斤重的大肥猪却走到他身后低着头嗅嗅，开始用嘴哄他的大白屁股，汪留孩人长的虽然黑，可就是屁股雪白。汪留孩觉的猪舌头舔得屁股怪痒痒的，就向前挪了一小步，那猪就向前跟了一步，它又用嘴哄他的大白屁

股，无奈汪留孩就又向前挪了一小步，那猪又跟上一步，等到汪留孩再挪动的时候，那猪却用嘴扯住了他的裤角，用力一挑，然后往后一扯，就把汪留孩拉坐倒在地上了，屁股上沾了一摊泥。急了，汪留孩抓起门边的一条梢帚就往猪身上打，打！打！打！没有用，猪太肥大了，一点反应都没有，将屁股对着他，只是甩了甩两只大耳朵。过一会儿，猪不动了，安静了，汪留孩才又去蹲厕，可是，当他刚蹲下去时，那猪又来了，一口咬住了他的白屁股，“哎哟，哎哟”汪留孩吓得不轻，这才提着裤子往外窜去。

他从梦中醒了过来，毛妮见哥哥醒了，就用毛巾给哥哥擦拭一下淌着汗的脸儿，又给哥哥喂了一口糖水。汪留孩缓过劲来，问毛妮：“几点点了？”

“哥，天快亮了，他们熬不住了，就找地方睡了，就是姑姑还没有睡，她还在哭呢。”

“唉，叫她别哭了，人死不能复生，我也不想死呀……毛妮，我看我是挺不过去了，恐怕不行了，可是，我要告诉你一件事，这件事对我来说非常重要，我说的事，你一定要记牢了。我虽是一个普通的考古学家，不，这个称呼也是同事的恭维话，不要当回事儿。可是，我要告诉你的，就是我在孔雀山里发现了一个山洞，这个山洞未曾被人发现过，放羊的小孩子虽然能挤进去，却不放进去，因为那里面太黑暗了，放牛的大孩子想进去，可洞又太狭窄，挤不进去，都怕里面有蟒蛇鬼怪吃人，始终没有人进去过。有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我梦见过那个地方，醒来后就寻着梦找到了那个山洞，我在山洞口徘徊的时候，意外地发现洞口有个机关，当我的手抓住了一块凸现的石块时，洞门突然打开了，我见洞口开了，就壮着胆子沿着洞壁向洞里摸去，可是洞里越来越宽，越来越亮，还能听到滴滴答

答的滴水声，再往里面走了走，就能清清楚楚听到淙淙的泉水声，然后眼前就出现了一片红光，我看到崖壁上有七彩石在闪烁，红宝石，蓝宝石、紫宝石镶嵌在洞里崖壁上。然而，我分明的看见了洞里石壁上有并排雕刻的十二个动物属相像。这些雕像之完美，新鲜得就像刚刚做出来的，像活着的一样，栩栩如生。同时，我看见老虎图像最美丽，我走了过去，一眼就发现了两只硕大的黑褐色的千年大毒蜘蛛伏卧在老虎的两只眼睛上面，在老虎的下边，汪留孩又意外地捡到了一个小铜牌，铜牌上刻有清晰的数字……我惊呆了，我从没见过这种举世无双的奇特景观，开始有些害怕了，双腿开始颤抖、哆嗦、心慌了，吓坏了，当我跌跌撞撞地走出山洞时，山门自然关闭了。于是，我把它的方位记下来了，偷偷地绣在绢布上，藏了起来。这件事自今无人知晓。”

说起这事，有因有果，那还是三年前的事情了，有一天，傍晚的时候，汪留孩爬上了孔雀山。

他在登上山顶之后，没有急着打量山上的景物，而是气喘吁吁的一屁股坐下，抬起袖子抹了抹脑门上的汗。回头望，望向自己上山的道路——其实根本没有路，这座山很高，孤零零地，缺少树木，满山荒草，平时极少有人上来。

正是太阳将落未落之际，这座蛮荒时代的山连同山上那个枯树桩似的人儿被涂抹上一层血样的色彩。远处的村落小得几乎看不见，平日里总藏在山凹深处的这个村庄不大，从高处往下看，才发现它小得仿佛不存在。

这时，汪留孩缓缓地转过身子，缓缓地站起来，有些紧张地来回扫视。他看到山顶面积也就半个足球场那么大，怪石嶙峋，石缝里冒出些稀奇古怪的杂草。他听到了自己怦怦的心跳。他在寻找着山洞的机密，这只是他的猜测预感而已，其根

究是书上记载的。他小心翼翼的在乱石间走动，身边仿佛响起狂风般的厮杀声，不由激动得浑身燥热，满面潮红，手脚有些僵硬……然而没有，什么也没见到。他寻遍山顶的每一个地方，手在石缝间抠摸，甚至掀倒几十块风化了石头，依然是徒劳的。

汪留孩童年的时候，常常听他父亲给他讲述的远古战争的故事。他家住在伊河北部，他父亲是一个贫穷的历史课中学教师。汪留孩立下志向，长大以后，要去寻找古代的文化遗产。他知道这要花很多时间，他必须首先拥有足够的钱。

刚长到能离开父母，父母就双亡了。他就到邻村杂货店去当学徒工。但做面包的生意非常乏味，几年后他决定去西部碰碰运气。他上船当了一名水手，可是船未能航行到西北部大海就沉没了。于是，汪留孩又去了汉口一家俄国商行去帮人家记账谋生。

在这期间，他的东家见他贤慧聪明，就派他去圣彼得堡营生。在那里他当上了蓝靛的进口商。这一年因英阿战争爆发，他因此发了一笔横财，才这回到西部。但他人并不满意，在西部淘金热浪里，它是幸运的佼佼者，直到九十年代初期他觉得钱已赚够了，完成他一生真正的使命的时机到了。他在周游西部世界之后，才回到了孔雀山。

他的猜想，很快就被证实了。那个荒废已有二千多年的小小山丘，正是古代中原的一个重要的贸易中心城市。然而，汪留孩不是一个训练有素的考古学家，但他开始注意孔雀山了。按古书上说，孔雀山原是一座宫殿，宫殿周围是一些村庄。后被洪水淹没夷为平地，数万年后，突然又变成了一座山，这是公元一千二百年之前的事情了。此后汪留孩开始了孔雀山的发掘工作。这次发掘果然证明了人类在那里出现过，有很多墓穴